

周 期 限

——《曼

江 河 卓 果 编

湖 北 人 民 出 版 社

写在前面

周励女士撰写的长篇纪实文学《曼哈顿的中国女人》1992年7月由北京出版社推出，旋即轰动全国，成为一本影响极大的畅销书。然而围绕这本书，大洋两岸也发生了世人注目的大争议。首先在美国华人社区激起波澜，从对书的褒贬，转而演成对作者人品的评议。接着，周励女士在上海发表声明，指责有人兴风逐浪；许多书中涉及的当事人也不想寂寞发表文章……沸沸扬扬，孰是孰非？

我们谨从公正、客观的立场出发，编选了这本书，试图帮助关注这本书和这场是非之争的读者更多地了解真相。书中收入了从《曼》书出版直至今日编者所能见到的可以说是最全最新的各方面材料，包括采访记、当事人自述、各方声明及书评，还摘录了《曼》书引起争议的重头章节，一并归总于此供读者参考评说。争议尚未结束，故而本书也不可能提供最后的结论，结论自然在读者心中，或也在相关法律边界之内，倘使这场争议发展到诉之“公堂”的话。我们的目的是希望广大读者能了解事件真相及最新进展，从中得出一些教益。由于编选时间仓促，事情又在动态发展，本书或有不完备之处，还请读者能予谅解。

编者

1993年3月

目 录

《曼哈顿的中国女人》争议大扫描

..... 箫 音 伊 人(1)

“跨洋”采访当事人札记 箫 音(18)

书：引起轰动 人：引起争议

——周励其书其人 (美) 游尊明(61)

我控诉

——曾经沧海难为水，我还是我

..... (美) 周 励(74)

周励辩诬记 陆沪生(78)

千万不要误导大陆青年 (美) 游尊明(87)

一本热销书 引出诉讼案

..... 委 靖 兴 辉(89)

《曼》书责编采访记 叶 林(94)

为什么要同周励打官司 (美) 胡解(97)

众说纷纭《曼》书风波 成 音等(100)

《曼》书风波真相渐露 委 靖(105)

周励、“裴阳”如是说 杨菊芳(116)

大年夜告别祖国答全国各地读者问

..... (美) 周 励(127)

一本书引起轩然大波 海内与海外风云骤起

..... (美) 杨文瑜(148)

我们确将奉陪到底

——针对周励事件的本报立场

..... 杨文瑜(153)

我所知道的周励 (美) 胡 解(155)

面对争议何妨坦然 周励小姐如有不平之鸣

笔者自当效劳 (美) 马怡阳 (马耀明) (158)

批评的缺席

——关于《曼哈顿的中国女人》

..... 吴 亮(165)

一曲人生奋斗之歌

——读周励的《曼哈顿的中国女人》

..... 何镇邦(169)

惟有奋斗，才能体现人的价值和尊严

..... 王洪先(174)

周励印象 林 子(177)

倾听一代人的声音

——读《曼哈顿的中国女人》

..... 李师东(180)

“美国梦”的推销商

——《曼哈顿的中国女人》..... 杨 平(183)

《曼哈顿的中国女人》读后..... 曾镇南(187)

她从曼哈顿走来

——美籍华人周励女士印象..... 王洪先(191)

众人纷说《曼哈顿的中国女人》

..... 小 黎等(197)

《曼哈顿的中国女人》在沪受阻 (199)

赠房图什么告状为哪端

——看了热闹看门道 曹 鹏(201)

《曼》书是一本不值得吹捧的书

..... 旦 旦(204)

灰头土脸打官司 陈可雄(207)

一点教训 阿 昌(210)

《曼哈顿的中国女人》怎么了 闻 宗(212)

官司之外话官司 鲍根喜(215)

〔附录：引起争议的重头章节〕

一：从北大荒到曼哈顿 周 励(217)

二：纽约商场风云 周 励(224)

《曼哈顿的中国女人》

争议大扫描

箫 音 伊 人

一个 35 岁，揣着 40 美元就闯美国的中国女人，几年以后，在曼哈顿第五大道站住了脚跟，创建了自己的公司，“经营上千万美元的进出口贸易”。这样的成功之道，再加上不无阴影的童年，浪漫而又苦涩的初恋，背负着装满罪名的档案、一边放猪一边高声背诵李白诗词的知青生涯，以及与美籍德国人麦克邂逅、相恋、结合的经过，当这些故事由亲身经历者用充满激情的笔写成一部书时，其力量自然是动人心魄的。

1992 年 7 月，北京出版社推出美籍华人周励女士带有强烈自传色彩的纪实文学《曼哈顿的中国女人》。此书一面世，立即引起轰动，短短几个月，印刷 4 次，总销售量达 50 万册，跃居全国第五届书市文艺类畅销书榜首。有些人是擦着眼泪读完这部书的；很多读者（包括 80 多岁的老人）给出版社写来长信，诉说自己激动不已的心绪。读者对

《曼》书倾注的热情，在近几年的出版业中是罕见的。

与此同时，一些新闻媒介相继发表报道、评论、作者专访，认为这部书“对我国文学创作的题材开拓作出了贡献，表现了新的人物、新的世界”，“书中的女主人公，在我国文学人物画廊中是一个新的典型”。在中国作协创研部和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联合召开的“留学生文学暨域外题材作品研讨会”上，评论家们也对《曼》书持一种肯定态度。

不过，在一片颂歌声中，也夹杂着不和谐的音调。青年评论家吴亮在《上海文化艺术报》上以《批评的缺席》为题，对《曼》书所包含的题旨作了犀利的剖析：“这部冗长、流水帐式的通俗回忆录立足于这样一种世界观：在某位时刻梦想出人头地的女人那儿，世界是一个需要排除的障碍物，一个有着等级差别的贵贱之地，一个等着被攫取的对象而出现的……”“推销、曝光、传闻和偶然的言论，都不能改变一部作品原有的价值”，“这只是一个为自己的事迹激动不已的人写出了他的自传”。吴亮指出，由于批评的长期缺席，导致了另一些似是而非的意见畅通无阻。因此，“对于这样一部在精神上和写作才能上都暴露出缺陷的通俗回忆录，批评界应当反省它的失职”。另一篇题为《从文学市场看文学》的文章，则干脆将《曼》书摒出了文学圈子：“像《曼哈顿的中国女人》之类的个人回忆录吸引读者的无非是书中叙述海外发财经历，其作用类似经商指南，跟文学是不相干的。”

这些基本上是文学圈内的批评和争议，并未妨碍此书的畅销和传播。在出版社不断地追加印数的同时，北京、上海、沈阳等地相继出现了盗版书，仅一个个体书商就批发了盗版书6万册。这种现象，从一个侧面说明了《曼》书是多

么畅销（不法分子对畅销书盗版已成常例，如对《围城》）。此外，不少影视机构意欲将《曼》书改编拍摄成电影、电视剧，其中包括谢晋这样的大牌导演和北京电视艺术制作中心这样的当红机构。这部书的畅销，在给作者和出版社带来巨大声誉的同时，也收到了可观的经济效益。应作者的要求，从第二次印刷开始，出版社以版税的方式，向作者付酬。

然而，谁也没有想到，在大洋彼岸的纽约华埠，一个无情针砭《曼》书及其作者的计划，正在酝酿、成熟之中。周励曾向责任编辑透露：“写这本书，我知道有些人会怎么看。”但她绝没料到对方动作这么大，攻击力这么强，顷刻之间，周励其书其人，将被淹没在一片讨伐声中。

纽约华埠 风浪骤起

1992年9月，自觉因《曼》书而受到伤害的若干当事人，在纽约曼哈顿中国城两次举行记者会，“澄清事实、举证辩诬”，抗议《曼》书作者捏造事实，伤害他人；要求周励为不负责任的言论立刻道歉，并保留采取法律行动的权利。向《曼》书作者提出抗议的主要人士有：美国宏伟公司老板桑修仁、陆美琳；美国永信贸易公司老板麦格立；国际DTK电脑公司销售公司经理陈彼得；美国亚裔共和党全国委员会副主席胡解；美国波奇克·路德律师楼助理律师解军、美国华隆贸易公司老板游尊明；美国服装工会金晓堂、刘辉等等。记者会后，美国《世界日报》、《星岛日报》、《侨报》、《国际日报》等十余家报纸杂志作了报道。

桑修仁等纽约华裔认为，周励在《曼》书中吹嘘自己的同时，把她过去商场上的朋友几乎全盘否定，不仅使他们的

商业信誉蒙受损失，人格也受到莫大的侮辱。这些作者的同事、老板、客户、情人，在她笔下全都成了龌龊贪心的小人，其中包括带她进入商业界的老前辈，借钱给她的朋友，帮她出国的老同学，为她赚取利润犯了错误而被调回国内的驻外人员……陈彼得等人指出，周励在《曼》书中所述之事，八九成内容与事实不符，这部书完全是一部自我吹嘘、不着边际和大胆虚构的作品，其意在以一个离奇的女超人形象沽名钓誉。

讨伐《曼》书及作者的行动，于12月中旬骤然升温。12月13日的纽约《美东时报》和12月14日《纽约新闻报》，同时刊出游尊明等口述、马耀明撰写的文章：《曼哈顿的中国女人——书，造成轰动；人，引起争议》。这篇近万字的长文，详细罗列了与《曼》书所述完全相反的事例，阐述了纽约部分华商对《曼》书及作者的看法，其小标题分别是：曼哈顿华商公开周励真相；第一笔欠款至今未付；投机倒把当成美事吹嘘；发财太急受骗上当害人害己；利用感情建立霸权；作假证明冒充公派；出国找钱智取刘海粟。作者在文章结尾发出感叹：“是什么力量促成一个人如此勇敢地把谎言变成文字？是什么激素造成一个人的幻想力奔放得如此荒唐？……”

此文一出，立刻在纽约华人圈中引起震动。记者有位同学短期赴美经商（与争论双方全无瓜葛），在一次电话中记者偶然谈及周励一事，他劈头就是一句：“别提她了，那是一个骗子。”

国内传媒 推波助澜

当国内对纽约城里发生的事情还知之不多的时候，已有报刊对《曼》书的真实性发生怀疑。《南方周末》一篇署名文章写道：当《曼》书在大陆书摊铺天盖地的时候，几个赴沪参加第四届上海电视节的中国赴美人员却说，纽约的中国留学生几乎无人知道有这本书。有人听国内的亲友说起其书其人，也都对此不屑一顾。他们读过书后，发现许多成功的事例事实上都发生在别的中国留学生身上。

不过这样的批评毕竟语焉不详，未掀起多大波澜。待游尊明等纽约华商借助现代通讯手段挥师国内时，舆论将发生严重倾斜。

纽约《美东时报》等的文章发表后，游尊明等一方面将文章寄给台湾风云出版社（该出版社已购买《曼》书大陆以外地区出版权），希望停止出版《曼》书；一方面透过多种渠道，向国内多家新闻机构传递信息，“阐明真相”。行动主事者并不讳言要掀起更大波澜，游尊明在写给国内朋友的信中申明态度：“《曼》书对大陆向往美国社会的年轻一代毒害太深了，务必把毒消掉。”

与此同时，国内一些新闻机构也通过自己的网络，了解到纽约商城围绕《曼》书发生的风波。于是，各家做出了自己的抉择。

1992年12月29日和1993年1月5日，《北京广播电视报》分两次以原题转载了《美东时报》、《纽约新闻报》的文章，并在头版“导读”栏中标出“曼哈顿华商公开周励真相”字样。

1992年12月30日,《中国体育报》以《有争议的女人,有争议的书》为题,转载《美东时报》文章。

1993年1月2日,《消费时报》以《在美华裔指控周励捏造事实,〈曼哈顿的中国女人〉引起轩然大波》为题,刊载一篇读者转来的材料,内容与《美东时报》文章大同小异。

1993年1月9日出版的《南方日报·周末》刊登“本报驻纽约特约记者高杨”发回的报道,题目为《女强人还是女骗子》,引述了纽约部分华裔的主要论点。

上述文章的刊布,真正是掀起了轩然大波。即将签定的《曼》书改编拍摄影视剧事宜,被迫搁浅;北京人民广播电台本来已安排播出《曼》书,为慎重起见临时撤下。一些读过《曼》书的人,有一种受到愚弄的感觉;更多的人则在心里发问:“周励在哪里?她会怎么说?”

周励在沪 指控侵权

其实周励此时正在国内,因母亲病重,周励于1992年12月16日飞返上海照料。她看到国内报刊上登载的文章后,“不由哈哈大笑”。她说:“纽约唐人街上,几个六七年从未见面的同胞,正在拼凑另一个‘我’的故事,本来可以不必理睬”;“奇怪的是中国首都堂堂的《北京广播电视报》,竟也刊登如此文章”,“当读者的热情被侮辱,当刚想奋起拼搏的人又躺下,当大学生们正举办的讨论会突然停止”,“我不能再沉默了。”

1993年1月7日,周励在上海召开“控诉《北京广播电视报》侵权记者会”,应邀出席的有20几位记者。周励在会

上除了逐条驳斥《美东时报》等所载文章外，并郑重声明：《北京广播电视报》未经核实，即刊登污蔑不实之文章，已构成对作者本人的名誉权侵犯。为此，已全权委托陶武平律师，准备依据法律程序赴京追究《北京广播电视报》的法律责任，要求其赔礼道歉，肃清影响，赔偿名誉损失及承担一切后果。

周励在记者会上，还散发了题为《我控诉》的书面发言，内中用散文诗般的语言诉说道：“曾经沧海难为水。坎坷，挫折，磨难，一节都经历过了。这点小小的风波，根本算不得什么，我还是我——一个海外游子，怀一片赤子之心……历史、时间，会证明一切。”

是的，时间是会证明一切，但绝不会自然而然地证明，读者有权去探究、去思索……

得罪了谁？ 问题在哪？

因《曼》书而搅起的风波，搞得广大读者如堕五里雾中。

北京汽车摩托车联合公司孙笑芳女士，曾被《曼》书激动得难以入眠。今天，她本能的反应是：“中国人就是这样，容不得别人好，看不得别人富，谁成功就打击谁。”

《文艺报》记者沙林则用比较的方法得出了自己的观点：同样是写留学生奋斗的，人家《日本留学一千天》、《北京人在纽约》，就没出现这样的后遗症，可见《曼》书确有些问题。

更多的人则是在问：《曼》书到底写了什么，有哪些毛病，得罪了谁，值得这样大动干戈。

问题一：《曼》书到底是小说还是自传，有多大程度的真实抑或虚构

对此，周励本人曾经说过：“我的经历和遭际正像我书中所写的那样。这一切完全是真实的。”在1月7日的记者会上，她在上述观点上稍稍做了后退：“《曼》书是在我本人真实经历的基础上写成的自传体小说。既是小说，也就允许存在个别情节的文学加工或虚构。”

我们同北京出版社王洪先同志（《曼》书责任编辑）探讨这个问题时，王洪先否认了《曼》书是小说的说法。他说：“如果作为小说，这部作品是不成功的；但作为纪实体文学，还是比较成功的。在编辑过程中，我曾多次问过作者，书中内容真实性如何？周励说，90%甚至95%都是真实的，亲身经历的；当然有些文学加工，但不会影响作品的主要事实。”

我们曾把《曼》书与目前引起争议的人和事对照起来研读，发现许多当事人确在书中出现（有的是用真名，有的稍稍做了变化），很多的事情也是有脉络可循（如尿素生意）。换句话说，在大体真实的人物、地点、时间的背景下，发生的故事却可能存在虚构的成分，矛盾即是由此产生。周励本人对此大约早有警觉，她在《曼》书代序中曾申明：“作者本人无意涉及任何其他的真实人物”。但这申明毕竟是一厢情愿。一位文学批评家曾对类似文体作出基本上的否定：“报道性写作和自述性写作产生出一种准新闻文体，其中的真实程度是难以估测的（除非那种失实引起了有牵连人物的争论）。”批评家不幸而言中了。

问题二：《曼》书是否存在抬高自己的情况，对周励“展

示成功”该怎么看

我们通过越洋电话，采访了当事人之一、美国宏伟贸易公司老板陆美琳。陆女士说，如果真像书中所写的那样，周励发了财，那么我们会服气。但作为美国华人女商会理事，我可以证明，周励并不是什么富商，甚至连自己的办公室也没有。她做生意没发财，出书倒发了笔财。一个赤手空拳的人，短短4年就能成为“千万富翁”，这在美国这样的地方是不可想象的。没发财当然不是罪过。问题在于周励这样吹嘘自己，致使有些留学生回国探亲时受到家人亲友的责难：人家周励发了那么大的财，你们为什么发不了财？

当事人之一、在美国的胡解也在电话中披露：周励的住处是在纽约哈莱姆区，那里房价低廉，无人愿意入住，周励所说住最高级地区——公园大道，依据何在？

对如上的诘难，王洪先则有自己的看法。他说，周励只是说自己“经营上千万美元的进出口贸易”，这并不意味着就是“千万富翁”，这是一般的常识。周励有多少财产，我们不好问，但她确是个成功者。

是的，在《曼》书中，作者曾多次展示了自己的成功：固定的各国大客户、源源不断的集装箱、与市长合影、上流社会的晚宴、浪漫的全球旅行……评论家曾镇南在一篇对《曼》书基本肯定的书评末尾，不无忧虑地写道：“作者不避嫌地描写了成功者享受的人生盛宴以及站在成功的峰巅环顾旁人、回首往事兴发的感慨，对于宽容的读者来说，这也是人情和世态之常，不妨一笑置之；而对于有些苛求的读者来说，他们却会从中窥见作者的自得之色，反而和作者所描写的一切疏离起来。”

对此，另一位评论家李师东则有自己的观点。他说，作者通过在异国的生活经历，张扬了在困境和机遇中发现自身价值的精神，“与其说作者是在展示自己的成功，不如说是在证实这一代人精神和思想上的富有”。他认为，这种“富有”所带来的丰富人生启示，也正是本书所以能吸引了众多读者的一个重要原因。

问题三：《曼》书是否存在贬低别人的情况

《美东时报》等文章举了很多事例来说明《曼》书的作者用贬低别人的办法来显示自己。是否如此，因远隔万里而一时无从调查。但毕竟也还是有线索可循。

画家艾轩、张红年（书中的“刘红年”）的一位朋友向我们申诉，《曼》书把一批旅美画家在美的处境都写得特别惨，这是不真实的，这样就给人造成一种印象，别人在美国都混得一塌糊涂，从而反衬出周励所取得的胜利和辉煌。这种损害别人抬高自己的做法是不道德的。

但是也有读者完全不这样看。他们认为：实事求是地写遭遇、写失败，并不是贬低谁。谁也不是全能，会一帆风顺，尤其在美国那样的社会。周励也写了自己刚到美国的悲惨处境，也写了自己在生意场上的失败。

还有人从另外的角度解释这个问题。他们认为，既然是文学作品，就必然有矛盾冲突；只要不是恶意贬损，应该允许写人的弱点和失误。

也有另外的读者有这样的印象，认为抛开具体枝节不谈，《曼》书确实存在总体上贬低中国人——至少是在美华裔的情况（尽管作者自诩是爱国的）。比如作者笔下，在美华裔的形象大都不好，而且作者还在书中发表“在美国做生

意，千万不要去找中国人”一段演说。公允地说，在美华裔大多对祖国很有感情，为中美间贸易做出了重大贡献。如此描写，如此议论，自然会伤害国人感情。

问题四：《曼》书是否存在涉人隐私问题

周励在书中用较大篇幅写了自己的人生经历，包括几次爱情生活。其中必不可免地涉及到旁人。对这样的描写，也有人提出不同意见。

画家赵晓沫是《曼》书提到的人物，我们辗转找到她后，她谈了自己的看法：我不认识周励，没想到我的名字却出现在她的纪实作品中。尽管笔墨不多，只是一带而过，然而在周励笔下我却成了因返城而把“于廉”“抛在这荒原的小屋中”的人。周励仅仅凭猜测、想象，所写内容与事实完全不符。作为小说，任何情节、人物的虚构都是允许的；如果不用我的真名，我也无须追究什么。但周励的书是纪实文学，用了真名，就应该对所述事件的真实性负责。最重要的是我和“于廉”的感情纠葛，涉及到个人的隐私。把个人隐私公之于众，这完全违背我的意愿。自周励的小说问世以来，已有数十人问过我此事。我不想指责周励歪曲了我的形象，因为相信她只是出于无意。但必须指出的是，我的个人隐私却由此而受到了侵犯。

问题五：周励是《经济日报》驻纽约记者吗

《美东时报》文中，有标题为“做假证明冒充公派”一段，叙述周励利用曾在《经济日报》某下属机构任职之便，做了一份假文件说自己是“现任《经济日报》驻纽约特派记者”，有每月1000美元奖学金及工资收入，并用此在美招摇撞骗后遭到揭露的过程。为了证明上述说法属实，胡解从纽